

<香港兒童足球節 2017 — 香港兒童足球盃>

條款及細則

(一) 參加者須知：

1. 香港兒童足球學校為「香港兒童足球節」(下稱「活動」)及「香港兒童足球盃」(下稱「比賽」)的主辦單位(下稱「主辦單位」)
2. 參加活動及比賽前，所有參加者必需細閱及遵守以下條款及細則。閣下的參與將代表閣下已閱讀及同意各項條款及細則
3. 參加者必須獲得父母或合法監護人同意，並確認父母/合法監護人已閱讀及接受各項條款及細則
4. 參加者明白及同意主辦單位向參加者收集個人資料。參加者亦同意並授權主辦單位使用所收集之參加者個人資料作活動或比賽用途，包括聯絡、記錄或其他一切相關用途
5. 各參加者，參加球隊職員及球員於活動或比賽中，倘遇任何意外或財物損失，主辦單位一概不負責，建議自行安排保險
6. 參加者明白以上活動及比賽有可能涉及危險活動，參加者有權自行決定參加與否，如參加者在活動或比賽過程中遇上任何傷亡，主辦單位和安排活動或比賽之有關人士將不須負上任何法律責任(註：如本人在活動或比賽過程中遇上任何傷亡乃由本會員工/義工之疏忽或蓄意不負責行為所致除外。)
7. 主辦單位可隨時對各項條款及細則作出修改而毋須另行通知，條款及細則可到 www.ysahk.com/event-info 瀏覽，如有任何爭議，主辦單位保留活動及比賽之最終決定權

(二) 報名：

1. 每隊最少 5 人，最多 10 人 (建議 10 人一隊)
2. 每隊報名費用為 HK\$2,000 (公開組別); HK\$900 (學校組別)
3. 比賽只接受以電郵及郵寄方式遞交報名表及報名費用
電郵：game@ysahk.com
郵寄地址：觀塘成業街 7 號寧晉中心 27 樓 H 室
4. 報名費用需以支票形式 (抬頭「Hong Kong Youth Soccer Academy Limited」) 連同回郵信封一併寄到上述郵寄地址
5. 報名費用一經繳付，不得轉讓及不設退款
6. 所有申請將交由主辦單位審閱方決定接納與否，主辦單位於截止日期後以電郵方式通知各申請球隊負責人。主辦單位對球隊的參加組別持最終決定權
7. 比賽組別的參賽名額有限，先到先得。主辦單位保留於報名名額已滿時提早截止報名日期之權利，而不需作任何通知
8. 主辦單位會為各公開組別的參賽球隊安排一個主題隊名，以便比賽之用(不適用於學校組別)
9. 參賽資格，報名日期及名額分組列明如下：

| 賽事組別 | A. 學校組別 | | B. 公開組別 | |
|------|----------|---------|-----------------------|----------------|
| | A1. 幼稚園組 | A2. 小學組 | B1. 挑戰組 | B2. 開心組 |
| 年齡組別 | U6 | U12 | U8, U9, U10, U11, U12 | U4, U5, U6, U7 |

詳細參賽資格如下：

A. 學校組別

A1. 幼稚園組

1. 報名日期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2. 參賽資格及名額
 - 2.1 年齡介乎 4 至 6 歲的香港幼稚園學生，需以學校名義參加活動
 - 2.2 各組別名額及參加者出生年份列明如下：

| 年齡組別 | 出生年份 (西曆) | 參考年級 | 名額(最多) |
|------|-------------|--------|--------|
| U6 | 2011 年或以後出生 | K3 或以下 | 16 隊 |

A2. 小學組

- 報名日期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 參賽資格 及 名額
 - 2.1 年齡介乎 6 至 10 歲的香港小學學生，需以學校名義參加活動
 - 2.2 各組別名額及參加者出生年份列明如下：

| 年齡組別 | 出生年份 (西曆) | 參考年級 | 名額(最多) |
|------|-------------|--------|--------|
| U12 | 2004 年或以後出生 | 6 年級或以 | 16 隊 |

B. 公開組別

B1. 挑戰組

- 報名日期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15 日
- 參賽資格 及 名額
 - 2.1 年齡介乎 3 至 12 歲的本地及非本地兒童
 - 2.2 各組別名額及參加者出生年份列明如下：

| 年齡組別 | 出生年份 (西曆) | 名額(最多) |
|------|-------------|--------|
| U8 | 2009 年或以後出生 | 12 隊 |
| U9 | 2008 年或以後出生 | 12 隊 |
| U10 | 2007 年或以後出生 | 12 隊 |
| U11 | 2006 年或以後出生 | 12 隊 |
| U12 | 2005 年或以後出生 | 12 隊 |

B2. 開心組

- 報名日期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15 日
- 參賽資格
 - 2.1 年齡介乎 3 至 7 歲的本地及非本地兒童
 - 2.2 各組別名額及參加者出生年份列明如下：

| 年齡組別 | 出生年份 (西曆) | 名額(最多) |
|------|-------------|--------|
| U4 | 2013 年或以後出生 | 4 隊 |
| U5 | 2012 年或以後出生 | 4 隊 |
| U6 | 2011 年或以後出生 | 8 隊 |
| U7 | 2010 年或以後出生 | 8 隊 |

(三) 球員註冊：

1. 球員註冊表附於報名表格上。球員所填寫之資料必須與身份證明文件上相同，如「球員註冊表」之資料有缺漏，該球員將不能作賽
2. 所有報名球員只可代表一個組別的一支球隊，報名後不可更換球員

(四) 比賽規則：

1. 報到
 - 1.1 球隊於第一場比賽開始前 30 分鐘，球隊負責人需帶同球員及球員身份證明文件正本或副本到比賽報到處報到，如於指定時間仍未能出席報到或未能出示以下文件之隊伍，將視作棄權論。身份證明文件包括：
 - a. 身份證，以及
 - b. 附有相片之回鄉咭、護照或學生手冊
 - 1.2 比賽職員有權於活動或比賽休息時檢查球員之身份證明文件
2. 開賽
 - 2.1 所有參賽者需於賽前換妥球衣，並於開賽時間前 5 分鐘到達場區等候。如在指定開賽時間仍未能出賽之隊伍，則被視作棄權論，亦不會獲補賽，已繳交的報名費將不會退回
 - 2.2 於預定的開賽時間，如參賽隊伍不足比賽人數出席時，可被判棄權論
 - 2.3 各比賽需於預定之開賽時間作賽，一切熱身運動則於比賽前自行準備
3. 賽程
 - 3.1 比賽賽程會於比賽日期七個工作天或以前以電郵方式通知各參賽隊伍
 - 3.2 賽事可能安排於公眾假期進行
 - 3.3 各組賽事日期細列如下：

| 賽事組別 | 賽事 | 日期 |
|------------|------------------|----------|
| 幼稚園組 及 小學組 | 初賽 | 8 月 20 日 |
| | 盃賽四強/ 碟賽八強 | 8 月 20 日 |
| 挑戰組 | 初賽 | 8 月 20 日 |
| | 盃賽四強/ 碟賽四強/ 碗賽四強 | 8 月 20 日 |
| 開心組 | 比賽 | 8 月 20 日 |

4. 服裝
 - 4.1 如遇比賽雙方球衣顏色相同，主辦單位將派發比賽背心予其中一方
 - 4.2 參賽者必需穿著合規格之運動服裝出賽，各組別的服裝規格列明如下：
 - A. 幼稚園組 及 小學組
 - A1. 比賽球衣必需永久縫上、印上或標明學校名稱、簡稱或校徽
 - A2. 球隊隊員需穿著劃一顏色的球衣出賽
 - A3. 球員號碼必需永久縫上或印上於比賽球衣上
 - B. 挑戰組 及 開心組
比賽球衣將於比賽日派發，參加者必需於比賽中穿著。尺碼由主辦單位安排，不設更換
5. 球員裝備
 - 5.1 球員必需穿著適合仿真草的運動鞋出賽 (不包括金屬釘鞋)
 - 5.2 球員必需穿著長襪及護脛出賽

(五) 比賽制度：

除經主辦單位修改之賽例外，所有賽例依照國際足協頒布之最新足球賽例執行。

每組賽制及比賽時間列明如下：

A. 幼稚園組及小學組

1. 賽制

1.1 初賽：單循環比賽

每 4 隊為一個小組。勝方得 3 分，賽和各得 1 分，負方零分。每組首名將進入盃賽，小組次名及三名進入碟賽。如遇到球隊得分相同，則以下列各項依次序定出名次高低：

- a. 對賽成績較佳一隊
- b. 得失球差額
- c. 得球，以入球較多之一方名次較高
- d. 擲毫決定

1.2 盃賽四強/碟賽八強

分別設立盃賽及碟賽。盃賽的出線隊伍將依照賽程進行名次賽，碟賽的出線隊伍將依照賽程進行單淘汰比賽，最後定出冠、亞、季。若賽和，將以互射點球方式定勝負(突然死亡制)。

2. 比賽時間

每場比賽時間 12 分鐘，不設半場休息及停錶制度

B. 挑戰組

1. 賽制

1.1 初賽：單循環比賽

每 3 隊為一個小組。勝方得 3 分，賽和各得 1 分，負方零分。*若賽和，將以互射點球方式定勝負(突然死亡制)，點球勝方加 1 分共 2 分。每組首名將進入盃賽，次名將進入碟賽，小組三名進入碗賽。

如遇到球隊得分相同，則以下列各項依次序定出名次高低：

- a. 對賽成績較佳一隊
- b. 得失球差額
- c. 得球，以入球較多之一方名次較高
- d. 擲毫決定
- e. 抽籤(如三隊得分相同及以上 a,b,c 相同)

1.2 盃賽四強/碟賽四強/碗賽四強

分別設立盃賽、碟賽及碗賽，各小組出線隊伍將依照賽程進行名次賽，最後定出冠、亞、季。若賽和，將以互射點球方式定勝負(突然死亡制)。

2. 比賽時間

每場比賽時間 12 分鐘，不設半場休息及停錶制度

C. 開心組

1. 賽制

1.1 每隊共有 3 - 4 場比賽

1.2 不設計分及名次制度

2. 比賽時間

每場比賽時間 10 分鐘，不設半場休息及停錶制度

(六) 獎品、獎盃及獎牌：

1. 獎牌數目按比賽最高出賽人數發放，主辦機構不接受補發
2. 有關獎盃、獎牌及其他禮品之數目列明如下(以一組比賽組別為單位)：

A. 幼稚園組 及 小學組

冠：獎盃及獎牌

亞：獎牌

季：獎牌

B. 挑戰組

冠：獎盃及獎牌

亞：獎牌

季：獎牌

C. 開心組

每隊均可獲得紀念獎座及紀念品

(七) 天氣：

1. 凡因颱風（八號風球或以上）、紅色及黑色暴雨，當天一切活動及比賽將告取消
2. 如在比賽中天氣轉壞，主辦單位會視乎情況決定是否繼續進行、延時或取消
3. 正常微雨情況，照常比賽。
4. 如遇天氣不穩定或下雨時，比賽球隊應到場地報到，主辦單位會視乎情況決定比賽是否如常舉行
5. 如比賽因以上天氣取消，主辦單位將不會安排重賽，報名費用恕不退還，主辦單位將另外通知領取比賽球衣